

宁波社区大学

关于申报 2022 年度宁波市社区教育实验

项目的通知

各区（县、市）社区学院：

根据浙社教办〔2022〕4号文件《浙江省社区教育指导中心关于申报 2022 年度浙江省社区教育实验项目的通知》要求，为进一步推动我市社区教育创新实践，丰富社区教育工作内涵，提升社区教育质量，经研究，决定开展 2022 年度宁波市社区教育实验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标要求

宁波市社区教育实验项目要充分体现终身教育的先进理念和发展需要，服务我市社区教育工作重点，聚焦实践领域，着力解决全市社区教育的热点难点问题，具有可操作性和可推广性，并起到引领和深化区域社区教育发展的作用。

二、项目类别与研究期限

宁波市社区教育实验项目类别包括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各申报单位可参考年度申报指南（附件 1）申报，亦可结合当地社区教育发展情况组织申报。鼓励在原有的实验基础上作进一步的深化实验与研究。实验项目实施周期为两年，起始日期从立项之

日算起。

三、项目申报程序

(一) 组织申报。各区(县、市)社区学院要认真组织好本地区实验项目的申报工作。各申报单位应严格按照申报要求组织材料,认真填写《宁波市社区教育实验项目申报表》(附件2),鼓励支持基层单位联合申报实验项目。

(二) 项目初审。各区(县、市)社区学院对实验项目申报材料的完整性、真实性和可行性进行审核。

(三) 组织推荐。各区(县、市)社区学院要认真组织专家对申报的实验项目进行遴选和推荐,并及时报送宁波社区大学。2022年度实行限额推荐,各区(县、市)社区学院择优排序推荐实验项目,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推荐1-4项。各地项目申报、初审和推荐应在当地教育行政部门的指导下进行。

四、项目评审与立项

宁波市社区教育实验项目每两年立项一次,由宁波社区大学在各地申报、推荐的基础上,组织专家组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2022年度拟立项30项,并择优推荐参评浙江省社区教育实验项目。立项项目经费由各申报单位自筹落实到位,以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宁波社区大学拟于2023年对正式立项项目开展中期检查与指导。

五、申报时间及材料要求

各设区市推荐的实验项目请于2022年6月6日前将《宁波市社区教育实验项目申报表》(附件2)、《宁波市社区教育实

验项目汇总表》(附件3)纸质(各一份)及电子版材料报送宁波社区大学。

联系人:夏老师

电话:0574-87227272

电子邮箱:zs jy@nbou.cn

地址:宁波市文教路1号 邮编:315016

- 附件:1.2022年度宁波市社区教育实验项目申报指南
2.宁波社区教育实验项目申报书
3.宁波市社区教育实验项目汇总表



2022年5月16日

附件 1

2022 年度宁波市社区教育实验项目申报指南

1. 社区教育服务共同富裕载体创新与工作实践
2. 未来社区（乡村）文化与学习场景构建与应用
3. “强村富民”新型职业农民培训项目开发与实践
4. 学习型社区（乡村）建设与实践创新
5. 乡村老年教育推进机制探索与实践创新
6. 养老机构开展老年教育实践探索
7. “家门口老年大学”规范化服务实施
8. 社区教育服务农村文化礼堂建设的实践与创新
9. 社区家庭教育工作者培育课程体系构建与实施
10. 社区家庭教育机构功能定位与建设标准探索
11. 服务各类人群的素养与技能提升的社区教育实践创新
12. 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的教育品牌项目实践

附件 2

宁波市社区教育实验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职 称		
项目组主要成员				
姓 名	单 位	职 称	研究专长	工作分工
一、背景意义（包括现有条件、实施基础及价值）				
二、实施内容与工作计划（包括实施内容、阶段计划及经费保障）				

三、主要创新与实验目标（突出实验项目的实践价值与推广性）

四、申报单位意见

_____年_____月（盖章）

五、区（县、市）推荐意见

_____年_____月（盖章）

六、市评审专家组意见

_____年_____月

（表格内容限定 4000 字内，不够可附页。）

附件 3

2022 年度宁波市社区教育实验项目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填表日期：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负责人	负责人 职称	负责人 职务	所在 单位	联系 手机	备注
1								
2								
3								
4								
5								
6								
7								
8								